

证券代码 600848
900928

股票简称 上海临港
临港 B 股

编号：临 2017-033 号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等日常关联交易。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回顾了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并预计 2017 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张黎明先生、张四福先生、杨菁女士、丁桂康先生、关联监事王跃先生回避表决。

（二）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别	定价原则	收/付	2016 年实际金额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公共租赁住房运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收	950.09
华万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收	103.77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收	42.57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收到租金	市场价	收	201.86
上海松江漕河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收到租金	市场价	收	26.25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公共租赁住房运营有限公司	收到租金	市场价	收	23.90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付	1,436.66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付	1,109.73
上海临港漕河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付	592.99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支付租金	市场价	付	353.35

（三）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类别	定价原则	收/付	2017 年预计金额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公共租赁住房运营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收	1,100.00
华万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	收	103.77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收到租金	市场价	收	242.13
上海松江漕河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收到租金	市场价	收	25.61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公共租赁住房运营有限公司	收到租金	市场价	收	23.90
上海临港漕河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付	1,772.25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付	1,501.60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付	791.00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支付租金	市场价	付	113.19

2017 年度内，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由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决定，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或由其授权子公司签署相关合同、协议

等法律文件。同时，公司管理层负责将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分类汇总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方关系

（1）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公共租赁住房运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九新公路 339 号 1 幢 13 楼-566

法定代表人：姜士昌

主要经营范围：本市范围内公共租赁住房的投资、建设、租赁经营管理。物业管理，停车场（库）经营，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华万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5885 号 3018 室

法定代表人：朱德才

主要经营范围：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公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水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接受委托代办：订舱、仓储、集装箱拼装拆箱、报关、报检、保险、交付运费、结算、交付杂费，物流装备信息咨询，服装、鞋帽、化妆品、钟表、眼镜（除隐形眼镜）、日用百货批发、零售，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餐饮企业管理，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265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宜山路 888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由杨

主要经营范围：厂房、办公楼、宾馆、商场、俱乐部、仓储的管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务咨询、劳务服务咨询，停车服务，会务、会展服务，室内装潢设计咨询、电器安装、制冷设备安装、水暖安装、机电设备安装、网络布线、屋顶防水、建筑装潢、管道维修、工程机械维修、楼宇清洗、外墙粉刷、

中央空调清洗、建筑幕墙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装潢材料、项目投资咨询、消防设施工程、防腐保温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房屋修缮，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办公机械销售、建筑工程设计与施工、建设工程监理服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建设工程招标代理、建设工程审图，保险专业代理，机动车驾驶服务，绿化养护，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设计、制作各类广告，附设分支机构。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平阳路 1526 号二层 2031 室

法定代表人：王宝华

主要经营范围：可承担投资额 800 万元及以下的一般工业和公共、民用建设项目的设备、线路、管道的安装，非标准钢构件的制作、安装，建筑装饰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筑业劳务分包，电梯的维修保养，制冷空调设备的维修保养，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潢材料、木材、五金交电、电器机械及器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上海临港漕河泾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东兰路 228 号 301 室

法定代表人：王宝华

主要经营范围：从事生态环境、农业科技、节能环保、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境工程建设工程专项设计，风景园林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园林古建筑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绿化工程，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工程类项目凭许可资质经营），停车服务，房屋租赁、花木蔬菜种植，绿化养护，盆景制作，餐饮企业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花卉、宠物、园艺工具、盆栽、苗木、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牛、羊等家畜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2,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浦星路 789 号

法定代表人：刘平

主要经营范围：园区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房地产经营；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开发；自有房屋租赁；仓储服务；物业管理；商务咨询服务（除经纪）；会展会务服务；建筑工程总承包、设计、施工、安装、装饰及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宾馆管理；餐饮企业管理；商场管理；超级市场管理；汽车零配件经营及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及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上海松江漕河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新桥镇莘砖公路 258 号 34 幢 1901 室

法定代表人：胡欣杰

主要经营范围：发放贷款及相关咨询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5,325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上海市宜山路 900 号

法定代表人：桂恩亮

主要经营范围：上海市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从事房产经营（含外汇房）；兴办第三产业；代理进出口业务；投资举办各类企业；受理委托代办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预计的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收到租金、支付租金、接受劳务等。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司管理层将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自行决定与各关联方就

经常性关联交易签署相关协议的具体时间，以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的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而可能发生的必要和持续的交易。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符合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此外，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等日常关联交易。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以及独立意见

公司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并获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此次公司预计的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该事项在相关政策规定范围内和双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下进行，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临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